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公共場所預防偷拍自我保護

1. 個人居家、住宅，避免不明人士隨意出入，沐浴時注意門、窗檢查，防範偷窺。
2. 進出公共場所時，如投宿旅店、更衣或如廁等，應先察看四周環境是否有可疑人出現及不當擺設，儘可能不涉足這些場所。
3. 如果在公共場所有穿著短裙、短褲，除了記得要穿安全褲之外，也盡量以包包或隨身物品遮擋，以防偷拍。
4. 如果是在房間內，可以調低室內的燈光，使照明度降低，使針孔攝影機無法錄下清楚畫面，這是預防被偷拍最好的方法。
5. 民眾發現有可疑人、事、物，應主動檢舉報警，立即將線索提供給警方，才能迅速破案，依法嚴懲。
6. 最後呼籲民眾應多注意不該出現的物品，是否出現在不該出現的地方，周遭是否有奇怪的人跟蹤，時時保持警惕的心。

